2016.12 月本专业与湖北黄冈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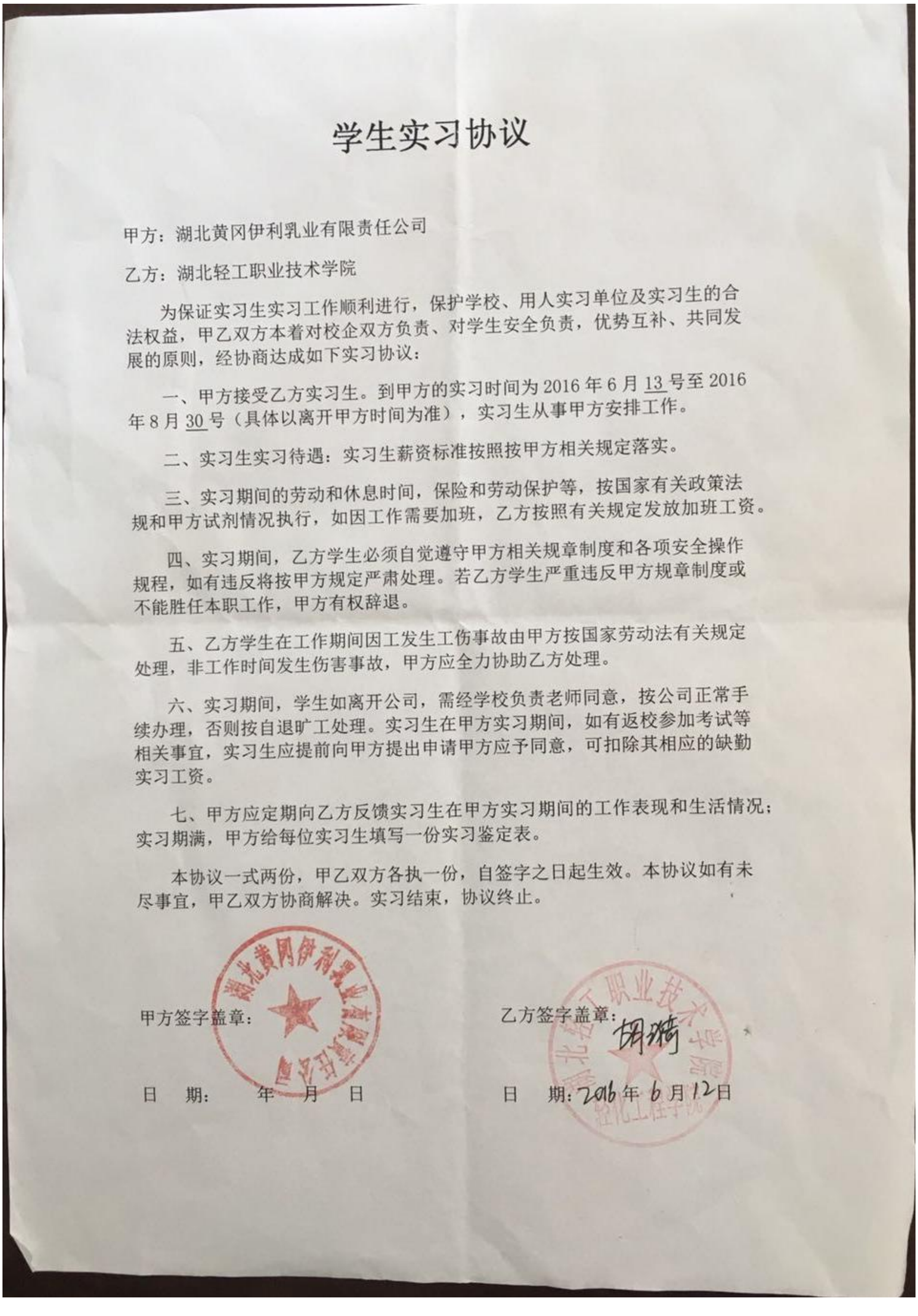

学生实习协议

甲方：湖北黄冈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湖北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为保证实习生实习工作顺利进行，保护学校、用人实习单位及实习生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本着对校企双方负责、对学生安全负责，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协商达成如下实习协议：

一、甲方接受乙方实习生。到甲方的实习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3 号至 2016 年 8 月 30 号（具体以离开甲方时间为准），实习生从事甲方安排工作。

二、实习生实习待遇：实习生薪资标准按照按甲方相关规定落实。

三、实习期间的劳动和休息时间，保险和劳动保护等，按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和甲方试剂情况执行，如因工作需要加班，乙方按照有关规定发放加班工资。

四、实习期间，乙方学生必须自觉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和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如有违反将按甲方规定严肃处理。若乙方学生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或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甲方有权辞退。

五、乙方学生在工作期间因工发生工伤事故由甲方按国家劳动法有关规定处理，非工作时间发生伤害事故，甲方应全力协助乙方处理。

六、实习期间，学生如离开公司，需经学校负责老师同意，按公司正常手续办理，否则按自退旷工处理。实习生在甲方实习期间，如有返校参加考试等相关事宜，实习生应提前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应予同意，可扣除其相应的缺勤实习工资。

七、甲方应定期向乙方反馈实习生在甲方实习期间的工作表现和生活情况；实习期满，甲方给每位实习生填写一份实习鉴定表。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实习结束，协议终止。

甲方签字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盖章：胡琦

日　期：2016 年 6 月 12 日